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16日以书面和电话的形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7月20日上午8:30在公司二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有12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有12名。会议由董事长温志芬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广东温氏乳业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广东温氏乳业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温志芬、温鹏程、严居然、温小琼、温均生、黄松德、黎沃灿、严居能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温志芬、温鹏程、严居然、温

小琼、温均生、黄松德、黎沃灿、严居能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融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融资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办理境外美元债券发行工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办理境外美元债券发行工作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取消参与设立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取消参与设立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起设立温氏农业改革基金



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起设立温氏农业改革基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温小琼董事对该议案投弃权票，理由为：请公司谨慎投资。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0日